

锡财行〔2026〕4号

无锡市财政局关于公布无锡市2025—2026年 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第四批增补名单的通知

各市（县）、区财政局，市委各部委办，市各委办局，市各人民团体和直属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行〔2025〕22号）和《市委办公室 市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无锡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锡委办发〔2014〕13号）、《无锡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费管理办法补充规定》（锡财行〔2016〕20号）和《关于调整无锡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费开支综合定额标准的通知》（锡财行〔2017〕19号）

相关要求，我市组织开展了 2025-2026 年度无锡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框架协议第四批补充征集工作。

本次采购根据《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 110 号）的相关规定实施，通过公开征集，共有 6 家供应商入围 2025-2026 年度无锡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场所名单及相关情况详见附件。本次征集确定的会议定点场所，有效期为入围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经补充征集后，我市 2025-2026 年度无锡市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共计 137 家（其中：综合型会议场所 133 家，单一会议功能场所 4 家）。其他有关事项按锡财行〔2025〕2 号相关规定执行。

附件：2025-2026 年无锡市市级党政机关会议定点场所第四批增补名单及协议价格明细表

无锡市财政局
2026 年 1 月 21 日